

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

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

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（以下简称“众惠相互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向全体董事送达《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关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“《通知》”），经众惠相互董事长李静女士召集，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众惠相互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。截至《通知》要求表决截止时间（2019 年 1 月 24 日 17 时），众惠相互收到全体董事书面表决票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6 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审议 2018 年四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

2019 年 1 月 24 日